# 2024陕西延安市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60人公告（推荐5篇）

来源：网络 作者：花开彼岸 更新时间：2024-07-03

*第一篇：2024陕西延安市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60人公告2024陕西延安市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60人公告根据省教育厅、省编办、省财政厅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陕教 [2...*

**第一篇：2024陕西延安市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60人公告**

2024陕西延安市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60人公告

根据省教育厅、省编办、省财政厅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陕教 [2024]168号)和市教育局、市编办、市财政局和市人社局《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延市教人[2024]2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教育实际，现将特岗教师招聘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和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招聘程序，严把选人标准和质量。

二、招聘专业、数量和岗位

拟聘用农村初中教师10名，其中语文3名(姚店中学1名、蟠龙中学2名)，数学2名(蟠龙中学1名、临镇中学1名)，英语1名(姚店中学1名)，化学1名(临镇中学1名)，思想品德2名(姚店中学1名、临镇中学1名)，地理1名(姚店中学1名)。

拟聘用农村小学教师30名，其中语文17名(青化砭小学1名、南泥湾小学1名、河庄坪小学2名、姚店小学小学3名、松树林小学1名、官庄小学1名、麻洞川小学2名、蟠龙小学1名、临镇小学2名、川口小学1名、甘谷驿学校2名)，数学6名(青化砭小学1名、姚店小学2名、蟠龙小学1名、川口小学1名、甘谷驿学校1名)，英语5名(河庄坪小学1名、松树林小学1名、临镇小学1名、冯庄学校2名)，音乐2名(河庄坪小学1名、临镇小学1名)。

拟聘用农村学前教育教师20名(官庄小学学前班1名、甘谷驿学校学前班2名、姚店小学学前班2名、川口小学学前班1名、河庄坪小学学前班2名、李渠小学学前班2名、南泥湾小学学前班1名、松树林小学学前班1名、冯庄学校学前班1名、青化砭小学学前班3名、临镇小学学前班3名、蟠龙小学学前班1名)。

三、招聘对象及条件

(一)招聘对象：初中、小学为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本科毕业生及研究生;学前教育为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教育类应往届本科毕业生、研究生及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教育类2024年和2024年专科毕业生。

(二)招聘条件：

1.基本素养条件。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在校或工作(待业)期间表现良好，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无不良就业记录，志愿服务农村基层教育。各类基层服务期未满或服务期内有一次考核不合格者不能报考。

2.资格与岗位条件。在2024年7月20日前，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具备教师资格的其他条件要求和招聘岗位要求;所学专业与拟报岗位需求专业要求相同。

3.身份与年龄条件。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7年5月1日后出生，以身份证或户籍证明原件为准)、未就业或与原就业单位解除了劳动(聘用)合同，符合本次招聘条件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或社会人员。

4.身心条件。心理健康，身体条件符合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陕教师〔2024〕4号)规定要求，能适应宝塔区工作和生活环境。

5.优先条件。总成绩并列优先顺序为：笔试成绩高者优先、专业课成绩高者优先、师范教育类本科生优先、本地生源优先、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优先。

6.学前教育具体含学前教育、幼儿教育、音乐教育、音乐学、美术教育、美术学、体育教育、舞蹈学专业。

7.延安市户籍。(延安市户籍的按2024年5月1日前为止审定;应届大学生以户籍迁移证迁往地为准审定户籍，在资格复审时审定。)8.官庄小学语文和蟠龙小学学前班学前教育岗位，限符合招聘条件的现宝塔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申报，非宝塔区户籍和未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不得申报此岗位。

四、招聘形式及程序

招聘按照公布需求、网上报名、网络资格审查、现场确认审核、笔试、面试、体检、资格复审、补录及签订合同、集中培训等程序进行。

1.公布需求。省教育厅将于5月中旬通过门户网站http://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

6.面试。由宝塔区教育体育局组织面试，面试实行百分制，面试成绩占招聘总分值的50%(根据专业确定面试内容)。按岗位根据笔试、面试汇总成绩高低(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不实行四舍五入)提出参加体检人员名单并公示。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体检人员名单将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

7.体检。体检人员确定后，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体检不符合教师资格条件的，按岗位依据成绩高低依次进行递补。具体时间、地点将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

8.资格复审。宝塔区教育体育局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资格复审，体检合格人员持特岗计划报名表、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含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籍档案、教师资格证、普通话证、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持宝塔区扶贫局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到宝塔区教育体育局人事科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不符合2024年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条件的，将取消应聘资格，按照岗位依据成绩高低依次进行递补。经资格复审合格后，提出拟聘人员名单并公示。不按时进行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按照岗位依据成绩高低依次进行递补。拟聘人员名单将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

9.补录及签订合同。2024届特岗教师应于7月25日前赴宝塔区报到。未经请假等相关手续逾期未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宝塔区教育体育局可视实际情况确定补录事宜，补录工作于8月10日前完成。宝塔区教育体育局可根据岗位设置情况，依据考生考试成绩逐名按序征求考生志愿，对不足岗位进行调剂，确保完成招聘计划。

宝塔区政府根据公开招聘特岗教师拟聘人员名单，与申报本区志愿的特岗教师签订《陕西省2024年农村学校特设岗位教师聘用合同书》(简称《合同书》，一式4份);同时将聘用人员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有效的学历注册电子备案表)、学位证、教师资格证、普通话证等原件及复印件报市特岗办审核。

10.集中培训。8月份，宝塔区教育体育局根据拟聘人员名单集中组织岗前培训，主要是入职前的师德教育和教学培训工作，培训时间不少于10天，参加培训经考核合格者发给培训合格证。不培训或培训不合格不准上岗，并取消特岗教师资格。

11.上岗任教。8月下旬，特岗教师报到，到对口学校上岗任教。

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相关工作将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不按时参加的，视为自动放弃，一切责任自负，请各位考生随时查看宝塔区人民政府网(www.feisuxs)。

五、政策与保障

特岗教师在三年聘任期间，其教师工资总额按人均3.1万元/年的标准由中央财政转移支付;高于3.1万元/年的，高出部分由宝塔区政府承担。宝塔区政府将采取有效措施，落实好特岗教师工资与补贴发放、周转宿舍安排等保障工作;按时足额发放特岗教师工资，妥善解决特岗教师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让国家政策惠及每位特岗教师，使每位特岗教师安心工作、舒心生活、潜心教学;确保所有特岗教师在职称评聘、评优评先、年度考核等方面与当地公办教师同等对待。参加特岗计划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自服务期满起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六、服务期的管理

特岗教师任教期间，由宝塔区教育体育局统一管理，任教学校负责日常管理，服务期内计算工龄、教龄。宝塔区教育局根据原人事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规定》和原省人事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每学期对特岗教师考核一次(考核结果入档留存)。对违反协议和学校规章制度的特岗教师，要严肃处理。对于不遵守合同，致使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受到严重影响、情况恶劣的，一经查实取消其特岗教师身份和教师资格，并公开通报。

七、服务期满后的问题

1.继续留任。对服务期满考核合格且愿意留任的特岗教师，宝塔区政府按照《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央编办关于继续组织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的通知》(教师〔2024〕1号)和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基层事业单位招聘工作的通知》(陕人社发〔2024〕11号)精神，对特岗教师服务期满，经宝塔区教育体育局考核合格的，按规定程序，报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后，直接办理聘用手续。

2.自主择业。对服务期满后不愿留任特岗教师，由其自主择业。本人找到工作后，其户口档案关系已经转到宝塔区的，办理改派手续;未转到宝塔区的，办理派遣手续。

原标题：2024年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公告 点击下载>>2024年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岗位需求表

2024年宝塔区特岗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15日

来源：宝塔区人民政府

**第二篇：2024陕西延安市延长县特岗教师招聘36人公告**

2024陕西延安市延长县特岗教师招聘36人公告

根据省教育厅、省编办、省财政厅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陕教 [2024]168号)和市教育局、市编办、市财政局和市人社局《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延市教人[2024]2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教育实际，现将特岗教师招聘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办法，择优聘用。

二、招聘专业及数量

2024年统一公开招聘特岗教师36名。其中招聘语文、数学各4名，英语、化学、体育各2名，历史、生物各1名，学前教育20名。

三、招聘对象及条件(一)招聘对象：

1、中小学教师招聘对象为：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本科毕业生或研究生(各岗位需求专业附后)。

2、幼儿教师招聘对象为：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本科毕业生或研究生(需求专业附后);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教育类学前教育、幼儿教育专业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二)招聘条件：

1.基本素养条件。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在校或工作(待业)期间表现良好，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无不良就业记录，志愿服务农村基层教育。各类基层服务期未满或服务期内有一次考核不合格者不能报考。

2.资格与岗位条件。在2024年7月20日前，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具备教师资格的其他条件要求和招聘岗位要求;所学专业与拟报岗位专业要求一致。

3.身份与年龄条件。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7年5月1日后出生)、未就业或与原就业单位解除了劳动(聘用)合同，符合本次招聘条件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或社会人员。

4.身心条件。心理健康，身体条件符合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陕教师〔2024〕4号)规定要求，能适应设岗地区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5.优先条件。总成绩并列优先顺序为：笔试成绩高者优先、专业课成绩高者优先、师范教育类本科生优先、本地生源优先、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优先。

6、户口条件。户籍限定在延安市范围内。

7.雷赤镇南河沟完全小学学前教育岗位，限符合招聘条件的现延长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申报，非延长县户籍和未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不得申报此岗位。

四、服务期限和范围

特岗教师服务期为三年，服务期内全部安排在农村乡镇学校任教，可根据当地教育需求在县域内乡镇学校之间流动。

五、招聘形式及程序

(一)公布需求。由省教育厅负责于5月中旬通过门户网站http://www.feisuxs/)公告，不再另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网站通知。不按时参加的，视为自动放弃，一切责任自负。

原标题：延长县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设岗位教师招聘公告 点击下载>>2024年特岗教师招聘各岗位专业设置表 联 系 人： 张雪芳 联系电话： 0911-8617366

延长县特设岗位教师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借章)

2024年5月18日

来源：延长县人民政府

**第三篇：2024陕西延安市吴起县特岗教师招聘113人公告（范文模版）**

2024陕西延安市吴起县特岗教师招聘113人公告

为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推动教育均衡发展，根据延安市教育局、延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延安市财政局、延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延市教人〔2024〕 23号)文件精神，拟从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毕业生中公开招聘特岗教师到我县农村小学任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人数

乡镇小学教师113名：语文35名，数学29名，英语9名、信息技术6名、体育13名、音乐10名、美术11名。

二、招聘对象及条件

(一)招聘对象：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其他成人教育学历、党校学历不在本次招聘范围之内。

(二)招聘条件：

1、基本素养条件。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在校或工作(待业)期间表现良好，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无不良就业记录，志愿服务农村基层教育。各类基层服务期未满或服务期内有一次考核不合格者不能报考。

2、资格与岗位条件。2024年7月20日前持有相应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证书，普通话等级证书，具备教师资格的其他条件要求;所学专业须与拟报岗位专业要求一致。

3、身份与年龄条件。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7年5月1日后出生，以身份证或户籍证明原件为准)、未就业或与原就业单位解除了劳动(聘用)合同，符合本次招聘条件的延安市户籍(往届毕业生以2024年5月1日前户籍登记为准;2024年应届毕业生以高考前户籍为准，在资格复审时审定)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

4、身心条件。心理健康，身体条件符合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陕教师〔2024〕4号)规定要求，能适应设岗地区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5、优先条件。在同等条件下总成绩并列优先顺序为：笔试成绩高者优先，专业课成绩高者优先，师范教育类本科生优先，本地生源优先，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优先(仅限吴起县户籍)。

6、长官庙小学数学岗位(2名)，仅限符合招聘条件的吴起户籍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申报，但不受专业限制。若岗位空缺可从其他相同专业符合招聘条件的人员中按序调剂。

7、必须服从调配，否则不予聘用。

三、服务期限和范围

特岗教师服务期暂定为三年，服务期内全部安排在农村学校任教，可根据当地农村教育需求在县域内乡镇以下学校流动。

四、招聘形式及程序

(一)公布实施方案。根据省上《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陕教〔2024〕168号)精神和要求，省教育厅将于5月中旬通过门户网站http://www.feisuxs，以下简称“陕西特岗系统”)进行特岗教师报名、招聘、录用、管理和信息动态更新。考生应通过系统进行注册登录报名，原则上每位考生只能申报一个特岗教师岗位。具体时间为5月18日12:00至5月24日12:00。

(三)资格初审。5月18日14:00至5月24日18:00，县特岗招聘领导小组严格按照招聘条件对申报志愿情况进行统筹和网络资格审查;5月25日至5月27日18:00前，对网报资格审查通过报考人员进行现场确认审核，同时签订报考承诺书。报名期间，资格初审通过后，报考岗位不能更改。现场审核合格人员名单和岗位计划要进行网上公示。

现场确认时由报考人携带以下资料参加审核确认：

1、本人简历;

2、户口薄(另开户的还需提供原转出户口薄)、身份证、毕业证(应届毕业生持高校出具的学历证明、电子学籍验证或学生证)、教师资格证或教育部考试中心颁发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普通话等级证、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持吴起县扶贫办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3、《陕西特岗教师报名表》(无需就读学校或所在单位盖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生)、与网报同底二寸照片三张(背面写清姓名、性别、身份证);现场资格确认地点：吴起县人力资源市场一楼大厅(吴起县刘渠子华泰美业酒店隔壁)，不按时进行现场确认审核的，视为自动放弃，责任自负。

(四)笔试。笔试包括教育基础理论知识和学科综合知识两科，由省考试管理中心统一命题，考试时间、考试方式以省教育厅公告为准。特岗招聘领导小组结合考试情况划定分数线，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依据招聘计划，按照1:3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并公示(建档立卡贫困户岗位及体音美、信息技术等紧缺薄弱学科可适当放宽至1:2)。笔试采取分卷形式，两科成绩按各占50%的比例，采用百分制计算报考人员笔试成绩。全省打印准考证时间为6月14日至17日24:00，考生在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没有准考证者，不得参加笔试，造成后果责任自负。统一笔试时间拟定6月18日(星期日)进行，具体考试地点和考试要求将在“吴起县政府网”予以公告。

(五)面试及资格复审。由县特岗办组织资格复审，按照招聘计划数的3倍确定进入面试资格复审人员(未达到最低分数线或单科成绩为零分的除外);对达不到3倍的岗位，达到最低分数线的应聘人员全部确定为面试资格复审人员。笔试、面试成绩按5:5计算，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不实行四舍五入，按照招聘计划提出拟聘人员名单并公示。公示期为5天。面试及资格复审工作时间届时将在吴起县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告，不再另行通知，请报考人员及时关注查询吴起县政府网：http://www.feisuxs 原标题：吴起县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岗教师招聘公告 点击下载>>吴起县2024年特岗教师计划需求表

吴起县农村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借章)

2024年5月15日

来源：吴起县人民政府

**第四篇：2024陕西延安市甘泉县特岗教师招聘35人公告**

2024陕西延安市甘泉县特岗教师招聘35人公告

根据省教育厅、省编办、省财政厅及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陕教〔2024〕168号)和市教育局、市编办、市财政局及市人社局《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延市教人〔2024〕2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教育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招聘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和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招聘程序，严把选人标准和质量。

二、招聘专业、数量和岗位

2024陕西延安市甘泉县特岗教师招聘职位表

三、招聘对象及条件

(一)招聘对象。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本科生、研究生、师范教育类专科生(招聘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要占一定比例)。其他非师范教育类专科学历、成人教育学历、党校学历不在本次招聘范围之内。

(二)招聘条件

1.基本素养条件。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在校或工作(待业)期间表现良好，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无不良就业记录，志愿服务农村基层教育，各类基层服务期未满或服务期内有一次考核不合格者不能报考，必须服从调配，否则不予聘用。

2.资格与岗位条件。在2024年7月20日前，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具备教师资格的其他条件要求和招聘岗位要求;所学专业与拟报岗位需求专业要求相应。

3.身份与年龄条件。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7年5月1日后出生，以身份证或户籍证明原件为准)、未就业或与原就业单位解除了劳动(聘用)合同，符合本次招聘条件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或社会人员。

4.身心条件。心理健康，身体条件符合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陕教师〔2024〕4号)规定要求，能适应设岗地区工作和生活环境。

5.优先条件。总成绩并列优先顺序为：笔试成绩高者优先、专业课成绩高者优先、师范教育类本科生优先、本地生源优先、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优先。

6.延安市户籍(按2024年5月1日前为止审定;应届大学生以户籍迁移证迁往地为准审定户籍，在资格复审时审定)。

四、招聘形式及程序

(一)公布需求。省教育厅将于5月中旬通过门户网站(http://www.feisuxs)公告。

(六)面试。由甘泉县教育科技体育局制定面试规则，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按招聘计划数的3倍确定进入面试资格复审人员;对达不到3倍的岗位，达到最低分数线(所有考生笔试的平均成绩)的应聘人员全部确定为面试资格复审人员(单科成绩为零分的除外)。笔试、面试按照5:5计算，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不实行四舍五入，并按规定程序向社会进行公布。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将在甘泉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甘泉县人民政府网。对拟聘人员进行不少于5天的公示。

(七)体检。拟聘人员确定后，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体检不符合教师资格条件的，按岗位依据成绩高低依次进行递补。具体时间、地点将在甘泉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甘泉县人民政府网。

(八)资格复审。甘泉县教育科技体育局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资格复审，体检合格人员持特岗计划报名表、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含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籍档案、教师资格证、普通话证、甘泉县扶贫局出具的建档立卡贫困户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到甘泉县教育科技体育局405室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不符合2024年甘泉县特岗教师招聘条件的，将取消应聘资格，按照岗位依据成绩高低依次进行递补。经资格复审合格后，提出拟聘人员名单并公示。不按时进行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按照岗位依据成绩高低依次进行递补。拟聘人员名单将在甘泉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feisuxs)公告，不进行电话通知，请考生关注甘泉县人民政府网。

(九)补录及签订合同。拟聘人员于7月31日前到甘泉县教育科技体育局405室报到。未履行请假等相关手续逾期未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严格按照空缺岗位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补录工作于8月15日前完成。8月20日前，县人民政府与特岗教师签订《陕西省2024年农村学校特设岗位教师聘用合同书》(一式4份);8月25日前，县人民政府在《合同书》上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后，连同聘用人员名单、聘用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名单、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报名和聘用情况、特岗计划工作总结(一式4份)一并上报市特岗办。

(十)集中培训。8月份，集中安排组织新聘的特岗教师岗前培训，做好入职前的师德教育和教学培训工作，培训安排不少于10天。不培训或培训不合格者不准上岗，并取消特岗教师资格。

(十一)上岗任教。8月下旬，特岗教师赴相关学校上岗任教。

五、政策与保障

特岗教师三年聘任期间，其教师工资总额按人均3.1万元/年的标准由中央财政转移支付;高于3.1万元/年的，高出部分由聘用的县区政府承担。县政府采取有效措施，落实好特岗教师工资与补贴发放、周转宿舍安排等保障工作;妥善解决特岗教师工作、生活和思想上的实际困难，让国家政策惠及每位特岗教师，使他们安心工作、舒心生活、潜心教学;要确保特岗教师在职称评聘、评优评先、考核等方面与当地公办教师同等对待。参加特岗计划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自服务期满起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六、服务期的管理

特岗教师聘任期间，由县教育科技体育局统一管理，任教学校负责日常管理，服务期内计算工龄、教龄。根据原人事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规定》和原省人事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每学期对特岗教师考核一次(考核结果入档留存)，对违反协议和学校规章制度的特岗教师，要严肃处理。对于不遵守合同，致使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受到严重影响、情况恶劣的，一经查实取消其特岗教师身份和教师资格，并公开通报。

七、服务期满后的问题

(一)继续留任。对服务期满考核合格且愿意留任特岗教师，按照教育部等四部办《关于继续组织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的通知》(教师〔2024〕1号)和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基层事业单位招聘工作的通知》(陕人社发〔2024〕11号)精神，对特岗教师服务期满，经教育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按规定程序，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后，直接办理聘用手续。

(二)自主择业。对服务期满后不愿留任特岗教师，由其自主择业。本人找到工作后，其户口档案关系已经转到本县区的，办理改派手续;未转到本县区的，办理派遣手续。

八、工作要求

实施特岗计划是中央支持中西部农村基础教育事业的一项重要举措。必须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特岗计划积极、稳步地进行。我县成立特岗招聘工作领导

小组，组长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马晓翠同志担任，县教育科技体育局局长胡松春、机构编制委员会主任杨占钧、财政局局长苗志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李新智、监察局局长王永忠同志为成员。在县教育科技体育局设立特岗计划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胡松春担任，负责牵头制定本县特岗计划的岗位设置标准和公开招聘办法，按省市要求组织招聘及岗前培训，落实特岗教师教学岗位和编制，加强对特岗教师的服务管理与调配交流。

本方案最终解释权由甘泉县教育科技体育局解释。

甘泉县特岗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借章)来源：陕西特岗管理信息系统

2024年5月11日

**第五篇：2024陕西安康市特岗教师招聘765人公告**

2024陕西安康市特岗教师招聘765人公告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编委办、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陕教师〔2024〕168号)精神，现就我市2024年农村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以下简称“特岗计划”)招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名额与对象条件

(一)招聘名额：经县区申报，市级审核，省编制、教育、人社等部门批准，2024年我市拟公开招聘特岗教师765名，其中汉滨区120名、汉阴县85名、石泉县60名、宁陕县38名、紫阳县119名、岚皋县100名、平利县38名、镇坪县25名、旬阳县100名、白河县80名。

(二)招聘对象：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本科毕业生、研究生、师范教育类专科毕业生。其他非师范教育类专科学历、成人教育学历、党校学历不在本次招聘范围之内。

(三)招聘条件 1.基本条件

(1)基本素养条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在校或工作(待业)期间表现良好，无不良就业记录，志愿服务农村基层教育。

(2)资格与岗位条件。持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或教育部考试中心颁发的《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具备教师资格的其他条件要求和招聘岗位要求;所学专业与拟任教学科原则上应相同或相近(具体见学科计划一览表)。

(3)身份与年龄条件。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7年5月1日后出生)、未就业或与原就业单位解除了劳动(聘用)合同，符合本次招聘条件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或社会人员。

(4)身心条件。心理健康，身体条件符合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陕教师〔2024〕4号)规定要求，能适应设岗县区工作和生活环境。

(5)优先条件。总成绩并列优先顺序为：笔试成绩高者优先、学科综合知识成绩高者优先、师范教育类本科生优先、本地生源优先。

2.不符合报名应聘的主要情形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受过开除处分;在立案审查期间或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2)因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招聘中违规违纪，在禁考期内的;(3)现役军人和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读的非2024年应届毕业生，以及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读的非2024年应届毕业生用以往取得的学历报名的;(4)各类基层服务期未满或服务期内有一次考核不合格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符合本次招聘要求的。

二、招聘形式与招聘程序

(一)公布需求。省教育厅于5月中旬通过门户网站http://www.feisuxs，以下简称“陕西特岗系统”)进行登录报名。

报名人员提交的有关信息应全面、准确、有效，上传照片应为本人近期证件照，并对所填信息的真实性作出承诺。若所填信息与本人真实信息不符，甚至伪造、变更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每位考生只能申报一个特岗教师岗位。(三)网上资格审查及报名确认

1.资格审查：5月18日14:00至5月24日18:00，各县区特岗办对申报人员严格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后，报考岗位不能更改。

网上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务必在5月24日20:00前登录报名系统打印出《陕西特岗教师报名表》(无需就读学校或所在单位盖章)。

2.报名确认：5月25日至5月27日18:00，网上资格审查通过人员持身份证、《特岗教师报名表》到报考县区进行报名确认并缴费。未按期到报考县区缴费确认的，视为自愿放弃报名。报名确认具体地点、办法等由各县区特岗办向社会公告。

笔试考务费参照陕西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录用机关工作人员和国家公务员收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费调发〔2024〕89号)批准的每人每科50元标准收取，《教育基础理论知识》和《学科综合知识》两科共计100元。

对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和农村贫困家庭享受低保的网上资格审核通过人员，可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到报考县区报名确认时申请减免笔试考务费。

3.准考证打印：经报名确认和缴费的考生由各县区特岗办负责制作准考证，考生自行登录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打印准考证时间为6月14日至17日24:00。

4.开考比例：根据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有关规定，本次招聘岗位开考比例(即同一岗位招聘人数与通过报名资格审查并缴费确认的应聘人数的比例)不低于1:3，对急需紧缺、薄弱学科招聘岗位不得低于1:2。

对达不到1:2的岗位取消或削减该岗位的招聘计划，不再进行补报。取消或削减招聘计划的岗位，由县区根据学科需求和报名情况提出调整意见，经市特岗办审核后予以公告;已通过报名确认并缴费，原报考岗位计划取消的考生，可以改报符合报考条件的其它岗位(报考岗位计划削减的考生不能改报)，放弃改报的考生由原报考县区特岗办退还报名费。学科计划调整和改报只能进行一次，调整后的学科计划和改报时间、办法等由市、县区特岗办在报名确认结束后予以公告。

(四)笔试

1.笔试时间：省特岗办定于2024年6月18日(星期日)举行统一笔试，笔试采取分卷形式，各科满分为100分，时间为120分钟。

日 期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6月18日 9:00—11:00 教育基础理论知识 6月18日 14:00—16:00 学科综合知识

2.笔试内容：分为教育基础理论知识和学科综合知识两科。

教育基础理论知识： 主要考核对教育政策法规、教师职业道德基本要求、教育学、教育心理学、新课程理念的了解与运用情况。其中教育学和教育心理学的考查内容占60%左右。

学科综合知识： 分为文科综合1类、文科综合2类、理科综合1类、理科综合2类、技能综合1类、技能综合2类、外语综合类等7种。

(1)文科综合1类。笔试对象为报考中小学语文教师岗位的考生;笔试内容由大学语文和中小学语文知识组成，满分100分，其中大学语文知识的比例不少于60%。

(2)文科综合2类。笔试对象为报考中小学政治(含思品)、历史、地理教师岗位的考生;笔试内容由大学语文和各学科专业知识组成，满分100分，其中大学语文知识40分，各学科专业知识60分。

(3)理科综合1类。笔试对象为报考中小学数学教师岗位的考生;笔试内容由大学数学和中小学数学知识组成，满分100分，其中大学数学知识的比例不少于60%。

(4)理科综合2类。笔试对象为报考中小学物理、化学、生物教师岗位的考生;笔试内容由大学数学和各学科专业知识组成，满分100分，其中大学数学知识40分，各学科专业知识60分。

(5)技能综合1类。笔试对象为报考中小学体育、音乐、美术以及小学附属幼儿园教师岗位的考生;笔试内容由大学语文、大学数学和各学科专业知识组成，满分100分，其中大学语文、大学数学合计占50%，学科专业知识占50%(其中10分考察本学科英语知识)。

(6)技能综合2类。笔试对象为报考中小学科学、综合、信息、劳技及其他小学科教师岗位的考生;笔试内容由大学语文、大学数学、普通生活知识组成(包括生存技能、基本劳作技能、基础的自然科学知识和人文社会科学知识等)，满分100分，其中大学语文和大学数学合计不超过50分;生活知识中有10分考察英语知识。)(7)外语综合类。笔试对象为报考中小学英语教师岗位的考生;笔试内容由大学英语和中小学英语知识组成，满分100分，其中大学英语比例不少于60%。

3.组织形式：笔试由省考试管理中心统一命题，市特岗办统一阅卷、发布成绩，特岗计划实施县区设点并组织考试，考试地点由县区特岗办对外公告。

4.成绩计算：笔试成绩计算办法为：笔试成绩=教育基础理论知识成绩×50%+学科综合知识成绩×50%;

对缺考、违纪和零分三种情形有异议的，可在发布笔试成绩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由考生本人持身份证、准考证向市特岗办当面提交复核阅卷结果的申请，市特岗办按规定程序受理考生复核申请;其他情形，不受理复核阅卷结果和复查原始试卷的申请。

(五)面试资格复审

1.人员确定：笔试成绩设置合格分数线，合格分数线计算办法为：合格分数线=考生笔试有效成绩平均分×60%，笔试成绩低于合格分数线的或单科成绩为零的均不得确定为进入面试资格复审人员。各县区根据笔试合格人员成绩高低，分岗位按照招聘计划数的3倍确定进入面试资格复审人员并公告;出现末位笔试成绩并列的，并列者同时进入面试资格复审;达不到3倍的岗位，达到合格分数线的全部确定为面试资格复审人员。

2.复审内容：7月上旬，各县区特岗办对参加面试资格复审人员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等有关证件原件进行现场资格审查(暂未领取到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者提交相关证明和承诺书)，参加面试资格复审人员有关材料主要信息不实的，取消面试资格。报考人员未在规定时限内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报考人员自动放弃面试资格。进入资格复审的人员曾在事业单位或公务员岗位工作(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的，在资格复审时，必须提交按干部管理权限出具的符合事业单位或公务员管理规定与原单位解除劳动(聘用)合同或同意辞职的证明，无相应证明的不能通过资格复审。

3.人员递补：在规定时限内，进入面试资格复审人员放弃或不符合岗位招聘条件，以及被取消面试资格等形成的缺额，依据本岗位笔试成绩(不低于合格分数线)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递补时，出现笔试成绩并列的，并列者同时确定为面试资格复审人员，只递补一次。

面试资格复审的具体时间、地点和需提供资料由各县区特岗办负责公告。面试资格复审合格人员确定为参加面试人员。

(六)面试

7月中旬进行，面试实行统一命题、统一时间、统一面试形式、统一评分标准，市特岗办负责协调指导，县区特岗办具体组织实施，面试考官实行县区域内回避制。参加面试人员名单及面试的具体安排由各县区特岗办负责公告。

面试满分为100分。面试成绩当场告知考生，并由考生签字确认。

面试结束后计算考试总成绩，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笔试、面试和考试总成绩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不实行四舍五入)。面试结束后，由各县区特岗办在门户网站及时公布面试人员的笔试、面试和考试总成绩。

(七)体检及拟聘人员公示

体检由各县区特岗办组织。依据考试总成绩分岗位按照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其中，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得进入体检环节;考试总成绩出现并列的，按照上述招聘条件中的优先条件确定排名顺序。

体检时间、地点以及进入体检人员名单经市特岗办审核备案后由县区特岗办予以公告。体检标准按照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陕西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陕教师〔2024〕4号)规定执行。

报考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为自愿放弃;体检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自愿放弃或体检不合格形成的空缺名额，经市特岗办同意，由各县区按照考试总成绩从高到底依次递补，只递补一次。

体检结束，由县区特岗办根据体检结果提出拟聘人员名单，经市特岗办审定后由县区特岗办予以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拟聘人员公示期满后不再进行递补。

(八)审核聘用

8月中旬，拟聘用特岗教师赴特岗计划县区报到，提交本人档案材料，与县区政府签订《陕西省2024年农村学校特设岗位教师聘用合同书》，未经请假等相关手续逾期未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

(九)集中培训

8月中下旬，各县区教体局集中组织岗前培训，做好入职前的师德教育和教学培训工作，培训安排不少于10天。不培训或培训不合格者不准上岗，并取消特岗教师资格。

(十)上岗任教

8月下旬，特岗教师按县区教体局分配方案，赴相关学校上岗任教。

三、服务期限与政策保障

(一)服务期限：特岗教师服务期暂定为三年，服务期内安排在农村学校任教，可根据当地农村教育的需求在县域内农村学校间交流。

(二)政策保障：特岗教师三年聘任期间，其教师工资总额按人均3.1万元/年的标准由中央财政转移支付;高于3.1万元/年的，高出部分由聘用的县区政府承担。参加特岗计划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自服务期满起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四、服务期间管理与期满后问题

(一)服务期的管理：特岗教师任教期间，由县区特岗办代县区政府统一管理，任教学校负责日常管理，服务期内计算工龄、教龄。县区特岗办根据原人事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规定》和原省人事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每学期对特岗教师考核一次(考核结果入档留存)，市特岗办每年抽查一次。对违反协议和学校规章制度的特岗教师，要严肃处理。对于不遵守合同，致使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受到严重影响、情况恶劣的，一经查实取消其特岗教师身份和教师资格，并公开通报。

(二)服务期满后的问题

1.继续留任。对服务期满考核合格且愿意留任特岗教师，各县区政府按照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央编办《关于继续组织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的通知》(教师〔2024〕1号)和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基层

事业单位招聘工作的通知》(陕人社发〔2024〕11号)精神，对特岗教师服务期满，经教育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按规定程序，报市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核准后，直接办理聘用手续，纳入基层事业单位编制内管理后，最低服务年限为3年。

2.自主择业。对服务期满后不愿留任特岗教师，由其自主择业。本人找到工作后，其户口档案关系已经转到本县区的，办理改派手续;未转到本县区的，办理派遣手续。

五、特别提示

(一)应聘人员应仔细查阅招聘岗位资格条件，谨慎选择报考岗位;对于因应聘人员误报、误审进入笔试环节的，将对该应聘人员的成绩按无效处理。

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既有报名时的网上审查、面试前的资格复审，也包括公示、聘用审批等监督，贯穿于招聘工作全过程。

应聘人员应填写准确、畅通的联系电话，并及时关注各县区特岗办公告，避免错过相关时间节点的招聘工作。

应聘人员切勿在手机等移动设备上注册报名，以免产生乱码或信息有误，影响资格审查和考试。

原标题：安康市2024年农村学校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招聘公告 点击下载>

安康市2024年特岗教师学科计划及岗位条件一览表

安康市特岗计划办公室

2024年5月16日

来源：安康市人民政府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